2022年县级“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情况

根据国务院关于推进政府预算信息公开的决策部署和县政府工作安排，2022年泰宁县本级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数为902.98万元，同比上年预算数减少37.83万元，主要是贯彻落实中央有关政府要带头过“紧日子”要求，从严安排县本级“三公”经费预算。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26.27万元，同比上年预算数减少1.49万元；公务接待费462.89万元，同比减少17.79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经费325.31万元，同比减少9.7万元，主要原因是坚持过紧日子，压减一般性支出精神，部分预算单位降低公务接待标准，减少公务用车；公务用车购置经费90万元，同比减少8.85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安局购置执法用车。